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CO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alco.com.hk>

(股份代號：328)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Alc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供股、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本公司就股東特別大會延期及寄發經修訂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新代表委任表格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刊發之補充公告(「**補充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補充公告所披露，由於無心之失，本公司已將股份溢價削減的披露內容納入該通函但未納入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有關股本重組的特別決議案。大會主席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原股東特別大會開始後，在達到法定人數的情況下，提呈一項決議案(「**延期決議案**」)，將大會延期至董事會可能決定及通知股東的較後日期(「**重新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宣佈，原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在達到法定人數的情況下舉行，會上延期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並擔任原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原股東特別大會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李錦秋先生主持。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凱勤先生親身出席原股東特別大會，而其他董事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

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延期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將股東特別大會延期至董事會可能決定及通知股東的較後日期。	39,541,200 (100%)	0 (0%)

附註：

上述表決股份的票數及概約百分比乃按照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並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延期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延期決議案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原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原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延期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795,568,65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原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延期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延期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延期決議案獲通過，故並無就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載有原訂條款之決議案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有關重新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經修訂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以及股本重組、供股及配售之經修訂時間表及經修訂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新代表委任表格之資料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或之前公佈及／或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Alco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李錦秋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錦秋先生及何澤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凱勤先生、林至穎先生及鄧社堅先生。